

证券代码：002289

证券简称：*ST宇顺

公告编号：2016-108

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2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16年8月8日以通讯方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磊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符合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十日